

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材料归档清单及要点

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82 号）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[2017]4 号）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》等国家或地方现行的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、技术规范 and 标准。企业验收材料清单如下表：

表 F-1 验收材料归档清单

序号	验收材料	是否归档
1	*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及备案材料（须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建设项目）、环境影响报告书（表）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	
2	* 初步设计（环保篇）或环保设计方案、环境管理制度	
3	* 施工合同（环保部分）、相关协议	
4	* 环境监测报告或施工监理报告（环保部分）、在线监测设施验收报告、环境违法整改记录等（若有则归档）	
5	* 工程竣工资料（环保部分）	
6	* 验收报告（含验收监测报告（表）、验收意见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），其中验收监测（调查）报告中的图件、“三同时”验收登记表、现场照片、危废协议和转移联单应当齐全；	
7	* 信息公开记录证明（需要保密的除外）	
8	*排污许可证或排污许可登记归档	
9	建设单位委托技术机构编制验收监测报告的，提供委托合同、责任约定等委托涉及的关键材料。	
10	建设单位成立验收工作组协助开展验收工作的，提供验收工作组单位及成员名单、技术专家专长介绍等材料	

带“*”符号表示为必须材料，其余为建议材料